

证券代码：834025

证券简称：赛思信安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 及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股东大会会议延期的情况说明

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了《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06），公司定于 2017 年 03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03 月 21 日。

2017 年 3 月 17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周游（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,380,000 股，持股比例 47.10%）提交的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临时提案。公司原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合约已经到期。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工作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，该事项尚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为保证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工作和年报信息披露的顺利进行，以及审计报告的有效性，特此提请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2017 年 03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

议通过了《关于延期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将原定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请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表决结果为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》。

## 二、 董事会关于此次增加临时议案的审核意见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至公司董事会。董事会应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，将临时提案内容通知公司股东。临时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并且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公司董事会审核，股东周游有提交临时提案的资格，且上述事项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决议事项，提案时间、提案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 股东大会延期后的召开时间及相关事项安排

1.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调整为：2017 年 3 月 30 日 9:30-11:30，股权登记日调整为：2017 年 3 月 27 日；
2. 会议登记时间调整为：2017 年 3 月 30 日上午 9:00-9:30。
3. 会议审议事项：增加审议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除以上调整外，公司于2017年3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中通知的会议地点、召开方式、出席对象、会议登记方式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，请各位股东知悉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一、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- 二、《关于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赛思信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20日